

扬州地方文献丛刊

广陵事略 邢记

姚文田著 焦循著

曾学文点校

广陵书社

广陵  
书社

扬州地方文献丛刊

广陵书社

曾学文 点校  
陈文和 审订

邗记  
广陵事略

清·焦循著  
清·姚文田著

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邗记/(清)焦循著.广陵事略/(清)姚文田著. —扬州：  
广陵书社,2003.8  
(扬州地方文献丛刊)  
ISBN 7 - 80694 - 013 - 8

I . ①邗... ②广... II . ①焦... ②姚... III . 扬州  
市 - 地方史 - 古代 IV . K295.3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77692 号

本书出版得到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资助

丛书名 扬州地方文献丛刊

丛书策划 曾学文

书 名 邗记/(清)焦循 著

广陵事略/(清)姚文田 著

责任编辑 马琳

出版发行 广陵书社

扬州市凤凰桥街 24 - 6 号 邮编 225002

发行部电话 (0514)7343427

印 刷 扬州鑫华印刷有限公司

扬州市运河西路 215 号 邮编 225003

开 本 850 × 1168 毫米 1/32

印 张 10.125

字 数 208 千字

版 次 2003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7 - 80694 - 013 - 8/K·4

定 价 18.00 元

(广陵书社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)

# 邛记

清·焦循著

曾学文点校



# 目 录

---

---

出版说明 / 1

卷一 / 1

卷二 / 14

卷三 / 29

卷四 / 39

卷五 / 55

卷六 / 63

## 出版说明

《邗记》六卷，清焦循撰。焦循字理堂，一字里堂，生于清乾隆二十八年（1763），卒于嘉庆二十五年（1820），甘泉（今江苏扬州）人。焦循博闻强记，卓识超群，于经史、历算、声韵、训诂、戏曲皆有造诣，尤精于易、算，被誉为“通儒”。中年以后更绝意仕进，居黄珏桥村舍，构一楼名“雕菰楼”，闭户读书著述，足不入市凡十余年。著书数百卷，有《雕菰集》24卷、《焦氏遗书》124卷等。

焦循曾参加嘉庆《扬州府志》的纂修工作，对扬州的建置沿革、人物事迹了然如绘。他广搜博采历代史志、诸家文集及杂著，择其涉及扬事者，随作考辨，撰成《邗记》一书。该书叙事，上起春秋吴筑邗城，下迄元末明初，所记涉及扬州历代建置沿革、地方官守、人物事迹、城市兴废等。其考订错讹，既旁征博引，又简明扼要，有理有据，体现了焦氏治学的博大精深。

《邗记》的版本主要有现藏国家图书馆的稿本、现藏扬州图书馆的光绪十年仪征吴丙湘等传钞本、光绪十一年《传砚斋丛书》本、民国陈恒和《扬州丛刻》本，以及台北《丛

书集成续编》本等。此次整理,以扬州广陵古籍刻印社藏版刷印的《扬州丛刻》本为底本,以光绪《传砚斋丛书》本为参校本。原书征引文献众多,尤以“二十四史”为最,点校时尽量核对原文。“二十四史”以中华书局标点本为据,其他则尽量选用善本。

整理方式主要是标点。只在与他本互校中发现明显差异或错讹时,方出校记。避讳字、通假字以及个别明显刻印错误等,一律径改,不出校记。本书引用文献时,有时作者有增删,为保持前后文义连贯,统一用引号,中间不作分别。原书引文出处或夹注文字,整理时一并加括号。

“扬州地方文献丛刊”主要收录历代迄民国反映扬州历史文化、风俗地理、人物掌故、文献资料的知名著述,其中绝大部分为清代著作;作者主要是扬州籍学者,亦包括部分外籍寓扬先贤。扬州文化渊远流长,扬州学术博大精深,我们整理出版这套“扬州地方文献丛刊”,旨在挖掘扬州深厚的历史文化资源,为研究扬州提供资料,为宣传扬州提供读物。本丛书的出版得到全国古籍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支持,在此谨表谢意。在《邢记》点校过程中,扬州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陈文和先生曾给予指导,并对全书作了审订,在此深致谢忱!由于古籍整理工作要

求高，难度大，限于学识，本书错讹之处在所难免，敬祈读者指教。

二〇〇三年七月

# 卷 一

《春秋·哀公九年》：“秋，吴城邗，（句）沟通江淮。”杜预《集解》云：“于邗江筑城穿沟，东北通射阳湖，西北至末口入淮，通粮道也。今广陵邗江是。”杜预时，中渎故道未改，所述如是。胡渭《禹贡锥指》本《水经注》，作《沟通江淮图》。以《水经》考之，胡所图未是也。今详析之。《水经注》云：“中渎水首受江于广陵郡之江都县，旧江水道也。昔吴将伐齐，北霸中国，自广陵城东南筑邗城，城下筑深沟，谓之韩江，亦曰邗溟沟，自江东北通射阳湖。《地理志》所谓渠水也。西北至末口入淮。”此一段言吴之邗沟也。《注》云：“自永和中，江都水断，其水上承欧阳，引江入埭，六十里至广陵城。中渎水自广陵北出武广湖东、陆阳湖西，二湖东西相直五里，水出其间，下注樊梁湖。”此一段谓永和中所改之邗沟道也。《注》又云：“旧道东北出，至博芝、射阳二湖，西北出夹邪，乃至山阳矣。”此所云“旧道”，即永和前吴所沟通之故道。《汉志》云江都县“渠水首受江，北至射阳入湖”。盖博芝与射阳南北相连，中渎水自广陵东南直北，入博芝、射阳二湖，不注樊梁也。《注》又云：“至永和中，患湖道多风，陈敏因穿樊梁湖北口，下注津湖迳渡，渡十二里方达北口，直至夹邪。”此又申言，永和中所改之道，由樊梁湖注津湖，至夹邪，不复由博芝、射阳矣。盖博芝、射阳湖在东，樊梁在西，既至樊梁，不得又绕于博芝也。湖之南口，沿东岸二十里，穿渠入北口，自后行者，不复由湖。此兴宁水道与永和又别者也。胡渭作《图》，以邗水入樊湖，又由樊湖入博芝湖，竟合吴之旧道，与永和改道为一，于郦氏

之文未一观之乎？

谢灵运《撰征赋》云：“爰薄方与，乃届欧阳。入夫江都之域，次乎广陵之乡。易千里之曼曼，溯江流之汤汤。”此由欧阳而江都，由江都而广陵。陈太建五年北伐，徐敬成为都督，乘金翅自欧阳引埭上溯江由广陵，自樊梁湖下淮。此由广陵而樊梁，由樊梁而淮，与《水经注》所叙永和水道合。

《春秋·哀公十二年》：“秋，公会卫侯、宋皇瑗于鄖。”杜预《释例》云：“鄖，发阳二名。广陵海阳县东南有发繇亭。”晋之海阳即汉之海陵，与京口相对处也。顾栋高《春秋大事表》云：“今通州如皋县南十里有会盟原，相传为吴楚会盟处。”考春秋之世，吴楚始终无盟会事，意必指此。按：是时江、淮已通，鲁、卫、宋自淮而达吴，自京口渡江。鄖亦江与邗相近之地耳。如皋远在海隅，恐未必征会于彼。

棠为楚之边邑，今之六合也，与邗为接壤。子胥在棠，半日可至邗上，入吴之界内矣。《左传》称伍尚令员奔吴，即言“员如吴，言伐楚之利于州子”。则当时自棠奔吴，原无容假道于他国，明白可见。《史记》则谓员始奔宋、郑，又由郑奔吴，因有入昭关渡江云云。既由郑奔吴，岂必复由楚地，何人追于其后邪？《史记》不足信也。特是自棠渡江，为今江宁，其时亦楚地（《三国志》：张纮谓孙权曰：秣陵，楚武王所置，名曰金陵）。则员必沿江至今仪征、瓜洲间，渡至京口。相传胥浦桥为伍员渡江处，理或有之（胥浦桥今在仪征）。以剑与渔父，或酬其济渡之劳耳。《吴越春秋》又傅会其说，乃有“掩子壶浆”等语，似渡江处仍为楚地。夫子胥智士，不如是疏也。

“越灭吴，不能正江淮北；楚东侵，广地至泗上。”（《史记·楚世家》）“越伐楚。楚威王兴兵而伐之，大败越，杀无疆，取故吴地”（《史

记·越王勾践世家》)。然则广陵之地始属吴,继属越,至此属楚。楚怀王十年城广陵(《史记·六国表》),广陵之名始见于此。威王灭越,至是十五年。

《汉书·地理志》:广陵国四县:广陵、江都、高邮、平安。临淮郡所属有射阳、盐渎、东阳、海陵、舆、堂邑。后汉则皆隶于广陵郡。其泗水国之凌、东海郡之海曲(即海西),亦隶之。而海陵则省。杜佑《通典》以东阳为即盱眙,以射阳为即山阳,然考之,《通典》之说非也。《汉书·地理志》于临淮之海陵注明:“有江海会祠”,则其地之濒江、濒海可知也。《枚乘传》:“乘为吴王濞郎中,上书谏濞云:转粟西乡,陆行不绝,水行满河,不如海陵之仓。”臣瓒云:“海陵,县名也。有吴太仓。”后汉既省海陵,而东阳下即注明:“有长洲泽,吴王濞太仓在此。”则东阳、海陵本属相连,既并海陵于东阳,而海陵之仓,遂在东阳之地。互核前、后两《志》,了然如绘也。且惟濒江之地有洲,东阳有长洲泽,刘昭注补又言:“扶海洲上有草名茆”,则盱眙何得有洲,且有扶海之洲乎?《水经注》谓广陵城在“楚汉之间为东阳郡,高祖六年为荆国,十一年为吴城,即吴王濞所筑”。是则以广陵先为东阳郡,后罢郡,但存东阳县耳。盱眙为义帝所都,楚汉间自有其地。前汉为都尉治所,后汉分东阳属广陵,而盱眙自属下邳,何得合而为一哉?

《水经注》又以中渎水“自广陵出山阳白马湖,迳山阳城西,即射阳县之故城也。汉高祖六年,封楚左令尹项缠为侯国。世祖建武十五年,封子荆为山阳公,治此。”《通典》以射阳即山阳,盖本诸此。考章怀太子注《臧洪列传》以“射阳故城在安宜县东”。《方輿纪要》言“安宜城在今宝应县西南”。今宝应县东四十里有射阳镇,《府志》以此为汉旧县无疑。以此准之章怀所注正合。且《郡国志》

刘昭注补明言有梁湖，有博芝湖。《水经注》言“中渎水自广陵北出武广湖东、陆阳湖西，二湖东西相直五里，水出其间，下注樊梁湖。东北出博芝、射阳二湖，西北出夹邪，乃至山阳”。梁湖即樊梁湖，今在高邮城西北。博芝湖在宝应城东南九十里。二湖属之射阳，则射阳县地不独为今之宝应，而且编入高邮矣。《水经》言“淮水东过淮阴县北，中渎水出白马湖，东北注之”。然则今之淮安、山阳乃汉之淮阴县地，而盐渎、平安、射阳则分得今盐城、阜宁、山阳、宝应县地。大约射阳在中渎水之东，平安在中渎水之西北，抵于淮南及梁湖。安宜在今宝应县之西南，则在白马湖之西。盖唐之安宜即汉之平安，其地西入今之天长，而今之兴化则汉之高邮、海陵地，今之靖江、通州、如皋则汉之东阳、海陵地。故以今之扬州准汉之广陵郡，不得谓平安即今宝应，亦不得谓射阳非今之宝应也；不得谓东阳非今之泰州，亦不得谓海陵即今之泰州也。《府志》以射阳人臧洪、陈容载入，是也。而陈婴起兵东阳，与东阳宁君则屏而去之，非矣。若海西故属东海郡，吕布袭刘备于下邳，备败走海西，其地虽属广陵，实在淮北。凌县亦淮北之地，与今之扬州无涉。《府志》载入徐淑、徐璆，淑为海西人，璆即其子，载入误甚。

刘昭《续汉志》注补云东阳“县多麋。《博物记》：‘十千为群，掘食草根，其处成泥，名曰麋峻。民人随此峻种稻，不耕而获，其收百倍。’”《太平寰宇记》载“麋墺于海陵”。麋墺即麋峻，亦以东阳即海陵也。

淮安之山阳县始于东晋。汉之山阳郡属兗州，在今金乡、鱼台之间。东汉封荆为山阳公，盖即此兗州之山阳郡也。郦氏以射阳故城当之。东汉之初，射阳之名未改，何得以山阳公而治此城？郦氏生于北，南方水地，往往淆误，此其一也。

《史记·陈涉世家》：“陵人秦嘉。”《汉书》注：“《陈胜传》作凌人秦嘉。”《地理志》：“泗水国有凌县。”《水经注·淮水篇》言凌水“出凌县，东流迳其县故城东，而东南流注于淮”，则凌县自在淮水之北，后汉虽属广陵郡，而秦嘉实非淮以南之人。臣瓒谓“嘉为广陵人”，或以郡称之。然指称《陈胜传》所云，则当是误陵人为广陵人耳。《水经注》又言广陵在楚汉间为东阳郡，文颖以嘉为东阳郡人，盖亦以凌县尝隶广陵郡，在楚汉间凌或属东阳也。乃东阳为郡，仅见《水经注》，凌县在楚汉时，未必属之。且《史记》称铚人董蝶、符离人朱鸡石、取虑人郑布、徐人丁疾之类皆以县，不以郡，则东阳宁君自为东阳县之宁君。秦嘉以《陈涉世家》称陵人，故于此略之。而陵人正与铚人、徐人等一类，必不缘郡名，而称广陵东阳也。乃《高帝纪》集解引《陈涉世家》亦云：“秦嘉，广陵人。”而于《陈涉世家》“陵人秦嘉”，则引《地理志》“泗水国凌县”。《汉书》注引臣瓒说，则作“陵人秦嘉”，无“广”字。嘉固陵县人，不得与东阳、广陵混矣。

《项羽本纪》言“东阳少年杀其令，相立陈婴为长”。东阳有令有长，则县名也。“广陵人召平为陈王徇广陵”，陈婴为东阳令史，东阳与广陵，俨然两地。盖东阳郡自治广陵，广陵为附郡之县，东阳县自在广陵之东，虽隶东阳，而东阳郡实不治东阳也。

汉广陵国包于临淮郡之中，后汉并为广陵郡，则自安平、江都、堂邑以东，直至于海，皆为广陵郡地。晋武帝分立临淮郡，则以东阳、高邮隶之。《三国志·陈矫传》云“广陵东阳人”，《晋书·陈騤传》云“临淮东阳人”，騤为矫子，幼随父仕魏。魏“拜使持节、都督淮北诸军事，进爵广陵侯”。时广陵在淮以南，属吴（详见后）。騤封广陵，仅持节于淮北，则已不复以广陵为家。《晋书》称“临淮东阳”者，第因太康所分设而称之耳。后汉省海陵，并呻东阳。晋则广陵

郡有海阳，注云“有江海会祠”，与《汉书》海陵注同，知海阳即海陵也。晋省安平而有海阳。《荀羡传》云“东阳之石鳌”，《隋书·地理志》言石鳌入于安平。然则晋以后汉之东阳为海阳，即以后汉之安平为东阳，其后立盱眙郡，于是东阳又废，盖其地并入盱眙郡中，为阳城直渎之境也，是又可推而知者。

《晋书·徐宁传》云宁“为舆县令。时廷尉桓彝称有人伦鉴识，彝尝去职，至广陵寻亲旧，还遇风，停浦中，累日忧悒，因上岸，见一室宇，有似廨署，访之，云是舆县”。观此则舆县在广陵之南，故彝从广陵还都过此也。在大浦之旁，室宇有似廨署，则舆县似无城郭，浦所以控潮，则濒于江矣。《太平寰宇记》言江都故城在今县西南四十六里，城临江水，为水所侵，无复余址。舆县至宋并入江都，其地与江都皆临江，大抵舆县在江都之东，海陵之西。江都与今之仪征近，舆县与瓜洲近，广陵则今之府城也。

《宋书·州郡志》言广陵太守“江左治广陵。《永初郡国》又有舆、肥如、潞①、真定、新市五县”。注云舆县“前汉属临淮，后汉省临淮属广陵，文帝元嘉十三年并江都”。《符瑞志》：“文帝元嘉二十五年，征北长史、广陵太守范邈上言：‘所领舆县，前有大浦，控引潮流，水常淤浊。自比以来，源流清洁，纤鳞呈形。古老相传，以为休瑞。’”使十三年已并舆县入江都，不应二十五年范邈尚称所领舆县，上言宜依当年，不应追称也。又：“元嘉十九年九月戊申，广陵肥如石梁涧中出石钟九口”，“大明三年三月辛卯，白鹿见广陵新市”，则肥如、新市二县大明、元嘉时尚存。

《宋书·州郡志》：临淮太守领射阳、东阳。此属南徐州，乃侨立

① “潞”，原本作“路”。

于江南者，而江北遂无此二县。又有广陵令，乃凌令之讹。

《南齐书·州郡志》：海陵郡有海女县，永明五年罢新郡，并此县并属。“海女”乃“海安”之讹，新郡即新平郡。《宋志》：新平太守领海安、江阳两县。新平郡罢，故海安属海陵。今泰州海安镇盖其故地也。

《宋志》有北淮太守，宋末时立。《南齐志》：广陵郡，“建元四年，罢北淮阳、北下邳、北济阴、东莞四郡并”。“北淮”当作“北淮阳”，宜以《齐志》正之。

宋、齐南兗州之境，北至于淮，南至于江，东至于海，西至今泗州、盱眙，西南至今江浦、六合。而汉之东阳、射阳、平安三县，不为南兗州所领，东阳、射阳二县，则侨置于江南之南徐州，平安一县则废而不置，窃为疑焉。已而思之，盖汉广陵一郡之地，析其东南为海陵郡，析堂邑以西为秦郡，析平安以西为盱眙郡，析射阳以北为山阳郡。广陵太守所治，止江都、广陵、高邮、海陵四县而已。故《宋志》于山阳郡明注为射阳县境，山阳所领山阳、盐渎、左乡、东城四县，盖射阳、盐渎、平安之地所分矣。盱眙郡所领考城、阳城、直渎、信都、睢陵五县，盱眙之西若今之滁州、临淮等地，已别属马头、厉阳等郡，而盱眙五县，其必东统天长，而编入汉之平安矣。南齐于山阳郡立北兗州，而阳平一郡所领泰清、永阳、安宜、丰国，即寄山阳境内，而安宜即汉之平安也。《南齐志》称盱眙郡“平阳石鳖，田稻丰饶”。石鳖始于邓艾，在今宝应县之西，地属宝应。北周于此立石鳖县，隋并入安宜。然则平安一县，西入盱眙，东入山阳，故晋、宋废而不见，于此可考矣。

晋安帝立盱眙郡，领考城、阳城、直渎三县，南齐之盱眙郡所领三县如故。永明七年，割山阳、官渎以西为寿张，割直渎、破釜以东

为淮安，同隶东平郡。《太平寰宇记》云：白水陂在宝应县西八十五里，与盱眙县破釜塘相连。今宝应县西与盱眙县界，上有白水塘故迹，即白水陂也。然则破釜以东正当今宝应县地，以是准之，可知南齐侨立东平一郡，正在今宝应之地，且可知直渎一县之地，本有宝应之半也。

《南齐书·州郡志》言“阳平郡寄治山阳”。《周山图传》言：“表于石鳌立阳平郡，见纳。”然则石鳌即当时山阳境内，而当时之山阳有今宝应之半矣。

宋、齐之广陵属南兗州，即今扬州府是矣。而《魏书·地形志》云：“东豫州，太和十九年置，治广陵城。孝昌三年陷，武定七年复。”又云：“广陵郡，兴和中分东豫州置。领县五：宋安、光城、安蛮、新蔡、汝南”，皆兴和中置。《隋书·地理志》云：“汝南郡：新息，后魏置东豫州。”梁改淮州。《梁书》：“太清元年，改北广陵为淮州。”此广陵为北魏所置，非南兗之广陵也。然两广陵一濒江北，一濒淮北，皆为南北分争之地；或属南，或隶北，史书所称，往往惑人。为通考之。南兗之广陵，自宋及梁皆为南地。元嘉二十七年，虽经魏太武之蹂躏，然第失人民，而土地未损。至梁太清时，南康嗣王萧会理以前皆南朝刺史镇之。侯景之乱，使董绍先代会理，而广陵遂为侯景所有。来嶷、祖皓虽倡义诛绍先，旋亦覆败，而景将侯子鉴、郭元建复为南兗刺史矣。北兗刺史萧祇以州降魏，于是今宝应以北属魏，南半属侯景。魏逊于高齐，齐遣辛术围阳平，郭元建赴援拒之，则阳平、石鳌尚为景地。《北齐书·辛术传》言王僧辩破侯景，南兗州刺史郭元建以传国玺送术，至是广陵乃归北齐，是为齐天保三年、梁元帝承圣元年也。先是，陈霸先虽出广陵，纳郭元建之部曲三千人，而广陵之地已入于齐矣。承圣三年，霸先攻广陵

城，秦州刺史严超达围泾州，侯瑱、张彪出石梁，魏遣步大汗萨救泾州，是时秦州尚属梁。秦州，今六合也；泾州、石梁，今天长也。《北齐书》：“天保六年，梁秦州刺史徐嗣辉以州内附”，是为梁绍泰元年，至此而江北诸州乃尽没于齐矣。

陈宣帝太建五年，吴明彻北伐。明彻攻秦郡，克仁州，进逼寿阳，别遣程文季围泾州，进攻盱眙，仍随明彻围寿阳。时都督黄法蚝同樊毅、任忠出历阳，入合肥之郢，克霍州。明彻又别遣徐度之子徐敬成自欧阳上岸，由广陵出樊梁湖下淮，克淮阴、盐城、山阳三郡，进克郁州。合诸传观之，明白如绘。历阳，今和州，樊毅自随黄法蚝由和州而合肥，而霍州，与徐敬成未尝一路也。《樊毅传》云：“毅率众攻广陵楚子城，拔之，击走齐军于颍口，齐援沧陵，又破之。”《萧摩诃传》云摩诃从攻秦郡。《北齐书·皮景和传》云：“吴明彻围寿阳，敕令皮景和与贺拔伏恩等赴救。顿兵淮口，频有催促，始渡淮。属寿阳已陷，狼狈北还。陈将萧摩诃率步骑于淮北仓陵城截。”盖樊毅从黄法蚝既克霍州，遂合兵寿阳，与萧摩诃同破齐师于沧陵。此一役也，南充之广陵，徐敬成下之；东豫之广陵，樊毅克之，于是南北两广陵皆入于陈。

《周书》：“大象元年十一月，韦孝宽拔寿阳，梁士彦拔广陵。陈人退走。”于是江北尽平。而《陈书》太建十一年十一月亦书：“周将梁士彦围寿阳，克之。”又克霍州，南北充、晋三州，及盱眙、山阳、阳平、马头、秦、历阳、沛、北谯、南梁等九郡，谯、北徐二州，淮南之地尽归于周。此梁士彦所拔之广陵，即南充之广陵。盖自南而北，极于东豫州之广陵；自北而南，极于南充州之广陵，各书攻克之所及也。韦孝宽已拔寿阳，则东豫之广陵既拔可知；徐敬成已下山阳、淮阴、阳平，则南充之广陵既下可知，是又可按文而辨之者。《隋